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

2. 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的参加人数：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会议人数 9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人数 9 名。

4. 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石晓卿先生主持。

5. 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；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详见 2020 年 8 月 28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2.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8日